

证券代码：430305 证券简称：维珍创意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维珍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 日上午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305	维珍创意	2024年11月2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诺德中心11号楼28层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聘任2024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编号为2024-050的《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
5. 股东可通过现场、信函方式进行登记，信函必须于登记时间结束前送达至公司，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11月28日10:00-12:00, 13:00-17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诺德中心二期11号楼28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维珍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维珍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15日